譲 驚

這本論文的背後,是許多人對我的關懷與協助。我心中洋溢著幸福感,卻同時有著無限的惶恐,因為我不知如何一一報答大家對我的恩情。庶幾以這篇謝辭,表達我內心感激於萬一。

2001年夏季某日,我在黃源盛老師的書房,發現了一本「自大同元年至康德二年」的《最高法院判決例》。由於對近代史頗有興趣,所以立刻知道這是「滿洲國」的產物。不過,當時我也只是驚嘆一下,就沒有再去深思其代表的意義。老同學清琦正就讀於政大外交所,他的碩士論文以「旅順大連租借地」為主題,因此收集了大批有關日本經營滿洲的史料及論著。透過與他的長期對話之後,開始對關於滿洲的殖民史 尤其是滿洲國這一段 有了進一步的瞭解。不過,當時仍沒有想到要以法制史的角度來研究日本在滿洲的殖民統治。直到 2002 年初,我開始感到時間的壓力,因而亟欲決定碩士論文的確切主題。為此,我也與父親作了深入的討論,父親很瞭解我的興趣所在,於是明快地建議我:「你就寫滿洲國的法制史吧!」頓時我豁然開朗。我把這個想法告訴黃老師之後,他眼睛一亮,立即表示贊同,認為值得放手去做,因為這是華文世界沒有人嘗試過的題材,且可作為日治台灣法制的比較例。於是,我便一頭栽進了「滿洲國研究」的世界。

寫法制史論文,最常面臨的問題,要算是「史料蒐集」的困難。滿洲國存在於二十世紀前期,距今未遠,然由於該政權條然瓦解於蘇聯進攻,而其存在之「合法性」又不為中國所承認,日人有謂「國破山河無」者,以致許多史料往往亡佚、或塵封而不見於世。因此,寫這個「近代法制史」的主題,可能比寫《唐律》、《明律》、《清律》等傳統中國法要來得困難。所幸,黃老師熱愛廣泛收藏書籍,不僅提供滿洲國《最高法院判決例》、前野茂的《滿洲國司法建設回想記》等難得一見的文本,而且還持續為我注意日本方面的相關資料;清琦也熱心地提供大量的珍貴史料與論著,與我一同在台大法圖地下室書庫「尋寶」,並作我的長期對話夥伴,使我在起步上順利許多。文本史料固不易求,而「滿洲國經驗者」更難得親自訪問。為了解決這個問題,黃老師幫我安排了對梁肅戎先生的訪談。梁先生曾任滿洲國的檢察官,亦曾因抗日被捕,他非常誠懇、詳實地為我描述其「滿洲國經驗」,使得這本論文能夠有「田野調查」的基礎。

在醞釀、撰寫本論文的過程中,幸運的我可謂得道多助。黃源盛老師

的中國法制史及法思想史、陳惠馨老師的歐陸法制史、陳起行老師的法理學、林秀雄老師的法學日文、陳計男老師的民事程序法,分別直接或間接地影響了我在寫作上的思維理路。茂霖、湘鈞、章一、行政管理所的禹良、台大中文系的界勇、政治系的展星、醫學系的誠一,都是相當照顧我的好學長,並且各自在不同的方面對我啟迪良多。琴唐、以馨、及中研院的秋英,在資料蒐集、版面處理、或口試事務的安排方面大力協助,省去我許多摸索的時間。政大法研所的東君、永鋐、琴唐、以馨、伯峰、益祥、熙平、健志、蕾琪、郁如、靜儀、嘉宏、泰平、嵐崧、敏超、藝蓁、清大史研的世菁等好夥伴,我們一起求知、一同玩耍,使我有四年豐富、愉悅的法研所生活。台中一中老同學伸全、瑞杰、營忠、家銘、士文、嘉麒,台中二中好友浩學,台大政治系老同學文信、毓瑩、俊毅,台北大學好友哲維、保源、大翔,雖然各自在不同領域活躍,有的甚至遠在國外,卻都不約而同地,時常主動關心我的近況,令人倍感窩心。

在研究所這四年之中,我也遭遇到人生的極度低潮期。2002 年 4 到 6 月間,我以近乎自我放逐的方法來沈澱心情。在那段彷徨的日子裡,台大時代的老室友方旗、政佑、以及政治系學弟于傑,熱誠地接納了我,讓我重溫了過去在台大男四舍的美好時光。在這人生的谷底,我仔細思索以前王泰升老師勉勵我的一句話:「只要清楚自己在做什麼,就不怕當無業遊民。」原本,我一直視求得國考「功名」為安身立命之基,屢次的落榜給意志帶來沈重的打擊。經過這段沈思,我才領悟到,一個人的價值不在於其「身分」,而在於其「作為」。從此,我開始以比較積極的態度來面對自己的未來。

在籌備論文口試的階段,政大日文系的傅琪貽老師、台史所的林玉茹老師熱心相助,引荐這本論文給許介鱗老師及鍾淑敏老師。這本論文的口試委員,除黃源盛老師之外,有黃靜嘉先生、許介鱗先生、鍾淑敏女士三位老師。黃靜嘉老師是研究日治時代台灣法制史的先驅,初拿到論文中法學論述的缺失提出指正。許介鱗老師是日本研究的大師,對日本近現代史及政治思想有廣博深入的研究與精闢獨到的見解,他事先很用心地把口試時要提出的問題,整理成好幾張小卡片,口試時從宏觀面對這本論文提出許多修正建議,甚至還主動惠賜補充資料給我。鍾淑敏老師是母灣史研究的新銳,她的研究亦旁及日本乃至東亞近代史,口試時以其歷史學者的嚴謹作風,針對這本論文的用語及推論,敏銳地點出了數個有待有權之處。2004年5月28日口試當天,是我大學畢業以來最快樂的日子,琴唐、以馨、益祥、熙平、健志、保源,熱情地到場旁聽為我加油。尤其是保源,從文化大學一路騎車來到政大,讓我感動不已。

最後、也最重要的是,我要感謝父親、母親,因為他們的辛勞呵護,讓我在這把年紀,仍能「不事生產」地作個專職學生。也因為父母的不斷鞭策,使得疏懶怠惰的我,能夠及時振作、為所當為。當我內心彷徨、舉棋不定的時候,父母就是我最好的顧問,讓我能在數次的挫折與迷惘中,重整旗鼓,作出最妥適的決定。作為對父母養育之恩的一點回報,這本論文是獻給他們的! Optimis parentibus!

吳欣哲 謹誌於基法中心 2004年7月1日